

话说“綦风士气”

□高思成

方、传承文脉的核心力量。

以王元年为核心的创作团队，是当时綦江开明进取士绅群体的缩影。王元年自幼苦读、自学成才，乐善好施、威望卓著，获九品寿官顶戴。在他的号召下，堂侄王用维、王用明紧跟其后，成为他的得力助手。随后，曾任井研、彭水训导的姻侄吴泽堂，曾任凤岗知县的侄孙女婿饶履丰积极参与，乡邻瀛山书院主事刘元让、里人窦廷寿主动配合。这群兼具学识、眼界、财力与情怀的仁人名士，身处乱世却坚守正道、心怀家国，为“綦风士气”的凝练诞生奠定了人才与思想根基。

人文精神的重要标识

“綦风士气”四字石刻，灵感源自道光六年（1826年）知县宋灏题写的瀛山书院“綦阳士气”匾额。王元年团队结合綦江地域特质与人文风骨，凝练升华出全新精神内涵，报请知县臧翰获批镌刻，与“凤冠山”石刻相映成趣，成为专属綦江的精神标识。

四字意蕴深远、格局开阔。“綦风”彰显綦江地域清朗纯粹的民风政风，是植根山水、浸润文脉的自然底色，涵盖家风、乡风、政风，倡导清正纯粹、开明包容的社会风尚；“士气”特指古代士人守正不阿、担当有为的精神气节，秉持上不媚权贵、下体恤百姓的立身准则。整体而言，“綦风士气”承载着綦江人独特的精神品格，既承接文人耕读济世的初心，又饱含乡土民众向善向上的追求。

立于古得胜山脊的“綦风士气”石刻，藏深邃家国情怀。其精神内核可概括为：守正清白、风清气正的立身之本，居安思危、心怀家国的忧患之心，勇毅进取、攻坚克难的担当之志，崇文重教、

薪火相传的文脉之魂。它串联起个人、乡土与家国，诠释了綦江人不卑不亢、开明通达、敢作敢为、济世为民的精神风骨，是清代綦江士人守正创新、锐意进取的生动写照。

教化后人的深远影响

两百年来，“綦风士气”跨越时空、代代传承，深度浸润綦江家风、学风、政风，滋养出一代代仁人志士，成为推动綦江人文兴盛、家国奋进的精神源泉，影响遍及宗族、乡域与全境，绵延至今、生生不息。

家风传承赓续初心，王氏族人世代践行精神内核，英才辈出、薪火不绝。题刻第二代传人王殿光（王用维之子）任职贵州毕节知县，廉洁奉公、勤政为民，离任仅存微薄俸禄，留得一世清名；吴光奎（吴泽堂之子）历任多地知府，精于治政、除暴安民，兴教办学、造福一方，获“刚正廉洁”盛誉。题刻三代王国彬（王殿光之子）承祖训，研儒学，成学者，清末民初在重庆主城两所中学任国学老师，“谆谆善举、耿耿忠勤”，成一代名师。题刻四代王尊舜，父母早逝，靠族人帮扶，誓不丢书，考中秀才，深明大义，成为綦江实业救国先驱，在城劝工局捐田租六十石，获颁“乐善好施”匾额。题刻四代王奇岳（王元年堂弟王元哲之孙），幼时好学，在凤冠山“綦风士气”石刻下成长，早年赴法勤工俭学，回国投身工人运动，曾任秘书长，是我国工运先驱。题刻五代王良（王奇岳侄儿），红四军军长，井冈山26名大专生之一、重庆历史名人，被习近平总书记称赞为“英勇善战、屡建功绩”的红军干部。

乡域浸润人才鼎盛，在精神感召下，永城及周边区域文人蔚起、名人荟萃。

凤冠山下温塘村走出霍步青、霍银镛、霍栗如“黄埔三杰”，投身革命、功勋卓著；原綦江县金灵乡巨商刘子如实业兴邦、乐善好施，以爱国情怀与慈善担当获评重庆历史名人；出生于黄沙村的名儒罗星淡泊名利、深耕文教，主修《綦江县志》、留存诗文墨迹，培育众多本土贤才，为綦江文脉传承筑牢根基。

全域赋能薪火相传，“綦风士气”滋养一代代綦江儿女报国为民、勇立潮头。省考状元陈洪献入翰林院，参与《大清一统志》编修与《五口通商章程》拟定。

清道光年间伍藩祥、伍辅祥、伍奎祥三兄弟接连高中进士，身居御史、知县之职，刚正不阿、严惩贪腐、兴学助教，诠释清正担当。“公车上书”中，张济恒、张济南、张济贞三兄弟积极参与，挺身而出、力主维新，彰显綦江士人敢为人先的气节风骨。同治、光绪年间彭氏祖孙三代接连中举，綦邑留下“连中三代、叔侄同榜”一门三举人、一进士的人文佳话。清末民初的张家庭，专注家乡教育，秉持“正己化人”理念，牵头创办“綦江中学堂”，亲笔题写“中学堂”匾额，书写綦江兴学华章。近代以来，陈洪义创立“麻乡约”信轿行，开拓西南邮政客运事业，铸就百年实业传奇。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，革命先驱邹进贤投身革命、矢志不渝，以生命践行初心。

文脉永续，风骨长存。如今，“綦风士气”早已超越一方石刻的物理意义，成为綦江最鲜明的人文名片。这份清朗正直、担当进取、崇文济世、爱国爱家的精神品格，历经两百年岁月淬炼，依然熠熠生辉，持续滋养着南州大地，激励着新时代綦江人赓续文脉、勇毅前行，书写城市发展新篇章。

一束艾草寄思情

□张绍琴

记忆中，端午节是从一束艾草开始的。

天刚蒙蒙亮，母亲就会叫醒梦中的我，说过节了，要早点上山去割艾草。母亲背着背篓，我拿起割草刀，睡眼朦胧地跟在母亲身后。

农村人平常割艾草喂猪牛羊，端午节这天割来扎成一束，挂在门上。艾草割了又生，一年可以割好几回，但由于割的人多，我们还是费了好一番功夫才割满一背篓。

端午节割来的艾草通常不会喂家畜，母亲会整理好扎成一束挂在堂屋门楣上，剩余的铺在院坝晒干，晒干后装入蛇皮口袋，供日后使用。

我打小就不喜欢艾草。它不光看起来不起眼，带着几分丑陋，还散发一股苦涩的药味，不像花儿那样香甜好闻，也不像普通的青草那样透着淡淡的清香。更烦的是，我想不通年年端午非要挂什么艾草，让我连一个完整的好梦都做不成。

母亲说艾草是不花钱的良药：家畜吃了防病，挂门上可以驱邪避毒，保佑一家人平平安安，泡脚可以除湿，擦洗身子可以止痒。初听时我半信半疑，不过一种野草罢了，说得像“神药”一样。后来稍大些，进入学校读书、认得几个字后，对母亲这种说法便有点不屑——猪吃了防病，为啥还要打预防针？挂门上驱邪避毒、保平安，咋还有人家中邪招灾生病？还有止痒除湿什么的，也不过是心理作用罢了。我想母亲毕竟没读过书，人家说什么她便信什么。

当然，小孩子只能腹诽而已。年年端午，纵有千般不情愿，我还是得在母亲的吆喝声中起床，和母亲一起去割艾草。唯一的反抗就是拒绝像母亲那样用艾草治病。比如感冒了，母亲建议我用艾草泡脚，我犟着说不碍事，过几天就好了。身上痒时母亲让我抓一把干艾草泡水擦洗，我立马谎称不痒了。

长大后，我在城里安家，母亲进城帮我带孩子。每逢端午节，母亲会去菜市场买一把艾草挂在门上。若赶在端午前后回老家，母亲也习惯割一大捆艾草带进城，晒干后照旧装入蛇皮口袋，用来泡脚或擦洗身子。

也许是年岁渐长，也许见得多、闻得多了，我渐渐习惯了艾草和它独特的味道，甚至能从苦涩中品出一股清冽的香气。有时裹在艾草那辨识度极高的气味里，只觉神清气爽。

母亲走后的第一个端午节，我心里空落落的，好似缺了什么，却又说不上来。后来看见别家门楣悬挂着艾草，我才恍然大悟——家中没挂艾草，门楣上空空如也，少了艾草独有的清香，更少了母亲的味道。想起《诗经》中的句子：“彼采艾兮，一日不见，如三岁兮。”没有艾草的端午，我与母亲之间，竟是三秋相隔。

从此，年年端午，我也习惯去菜市场买一束艾草挂上。去年端午，我早早起身，去往平日散步的河边寻找艾草。古人云：“端午时节草萋萋，野艾茸茸淡着衣。”艾草是一种神奇的植物，同乡里乡亲一般朴实、亲切。河边、路边、荒地、山坡随处可见，艾叶绿得发亮，在微风中轻轻摇曳，时不时翻露出灰白色的叶背，好似顽皮孩童一时兴起翻个跟斗。我很快便寻到那抹鲜活蓬勃的绿意。回想年少时对艾草满心抗拒，如今却自觉“既效艾符趋习俗，又祈蒲酒话升平”，心中感慨万千。

我终于知晓，艾草确有祛湿止痒、抗菌驱虫的功效；我终于明白，悬挂艾草是端午节不可或缺的仪式，是与往昔、与童年、与母亲、与传统对话的载体。当我将艾草插上门楣，便觉自己同母亲、同两千多年前的先人一样，做着同一件事：驱邪避疫，祈福纳吉，祝愿家人身康健、平安顺遂。

端午的粽子

□袁保亮

端午又到，粽香四起。前日，二姐专程来看望母亲，带来了她亲手包的肉粽。青绿粽叶包裹着饱满糯米，朴实的烟火气息瞬间漫满屋子。

二姐素来心灵手巧。她刚出嫁那年端午，看着婆家亲人包粽子，稍稍观摩便掌握了手法。当年，她就提着自己包的粽子回了娘家。这份端午心意，她一年年坚持，从未间断。

捧着粽子，旧日记忆扑面而来，想起儿时那些没有粽子的端午。打我记事起，第一次听闻端午食粽的习俗，看见邻里采摘粽叶，心里满是羡慕，便缠着母亲，再三央求她为我包粽子。可那年端午，母亲终究没有去采粽叶，家里也没有粽子。年幼的我不懂缘由，满心委屈，整整一个节日，都在哭闹与失落中度过。

年岁渐长，我才慢慢读懂母亲的难处。母亲命运坎坷，年少遭遇家庭变故，与舅舅相依为命，只读到小学二年级便辍学养家。童年无人疼爱、无人教导，她勤恳内敛，不爱串门，更无从习得包粽子的手艺。

我们总习惯性以为母亲无所不能，可回望她的人生，她也只是平凡人，有自己的短板，藏着无人知晓的遗憾与无奈。但母亲的爱，从未因不会包粽子而减少半分。那些没有粽子的端午，母亲总会用自己的方式，给予我们圆满的节日温暖。她会精心焖一锅糯米饭，拌上醇香的猪油、细腻的白糖与黑芝麻，文火慢煮，粒粒软糯香甜。她总是温柔地为我添饭，一碗接着一碗，让清甜的糯香填满我的童年。

日子宽裕之后，每逢端午，母亲还会亲手炸酥肉。新鲜肉块裹上面糊入锅，炸得色泽金黄、外酥里嫩、香气浓郁。一盘家常酥肉，便是儿时端午最珍贵的滋味，慰藉了我清贫的年少时光。

后来我迁居重庆。每逢端午，街头商铺的各式粽子琳琅满目，肉粽、蛋黄粽、红枣粽、绿豆粽、清水粽，品类齐全，随处可购，再也没有儿时求而不得的遗憾。

可年年端午，我的冰箱总会被粽子填满。二姐和我一样，儿时从未吃过端午粽，深知那份缺憾的滋味。于是每到节前，她便亲手包粽，准时送来满满一袋。母亲时常心疼二姐操劳，总念叨着：“明年不要再送粽子了。”二姐每每笑着应允，可年年端午，温热的手工粽子依旧如期而至，从未缺席。

一枚小小的粽子，裹着草木清香，藏着岁月温情，更载着深厚的手足亲情。世间最动人的温暖，不必是琳琅的好物，而是岁岁年年的牵挂、日复一日的偏爱。恰如端午里的粽香，这寻常烟火里的温柔与惦念，便是人间最好的团圆。

父亲的麦田

□宫风华

那年夏天，麦子金黄，我跟着父母来到金光灿灿的麦田割麦。

烈日下，我分明看见父亲和母亲手中挥得呼呼生风的银镰。尘埃与麦灰黏附着父母那麦子般橙黄的脸庞，汗水迤迤而下。金黄的麦子在银镰挥舞下温顺倒伏，铺成一片灿烂的风景。

趁他们不注意，我偷偷拿起镰刀割麦。麦芒刺得脸颊火辣辣地疼，汗水淌进嘴里，咸滋滋的。身前的麦子在父母脚下一字排开。我弯腰用力挥动弯弯的镰刀，一排麦子倒在脚边，我兴奋得张大了嘴。可没过多久，脚踝忽然一阵钻心刺痛。低头一看，锋利的镰刀割破了脚踝，鲜血汩汩流淌，伤口像孩童张开的小嘴，隐约看得见内里的皮肉。

我紧紧捂住伤口，鲜血顺着指缝如蚯蚓般往外渗。我疼得连声叫唤：“哎哟——”母亲闻声奔来，看见我鲜血淋漓的右脚，失声喊道：“不得了，乖乖呀，这可怎么办？”话音未落，泪水便哗哗涌了出来，一时慌得手足无措。

父亲快步赶来，见状顿时火冒三丈，上前扬手给了我一巴掌。“啪——”我被打得晕头转向、眼冒金星，心底委屈与怨愤难以言说。父亲厉声呵斥：“你净添乱，麦子都来不及抢救，你还——”话说到一半便哽住，面容扭曲的模样深深印在我心上。

母亲顾不上多说，连忙撕下衣襟裹住我的伤口，叮嘱我忍住痛，背起我直奔数里外的村医驿站。医生清洗、缝合伤口，再敷药包扎，我咬着毛巾，硬生生扛住一阵阵钻心的剧痛。

父亲始终留在麦田，没来医疗站。他独自一人割完所有麦子，码成堆，盖上塑料薄膜。当夜下起大雨，父亲手掌磨出好几个硕大水泡。夜里，他轻轻抚着我的脚踝，轻声问我疼不疼，我摇摇头说不疼。我望见他眼底湿润温热。我不再怨恨那一巴掌，倘若不是父亲抢收完麦子，那场大雨定会酿成大祸。那一记耳光，让我读懂生活的艰辛，读懂清贫日子里人兼具狭隘与坚韧、自私与豁达的复杂心性。

几天后，我一瘸一拐给晒场打麦的父母送水送饭。麦场上，乡亲们挥舞木杈、木锨，扫把，扬起的麦粒在空中划出弧线，簌簌作响，好似少女在柳荫下荡秋千，畅快自在。堆叠而起的麦秸垛宛若古老的金字塔，静立村边，沉默得如同村口老水牛，为整个麦收画上圆满句点。

我缓步走到那片曾让我负伤的麦田。麦田同我一般，受过伤，沉默无言。经父亲收割后的田地，像刚生产完的妇人，隆起的身躯归于平整、宁静、安然，似噙着浅浅笑意，柔和的土地弥散着醇厚温润的气息。

静谧的夜里，轻抚右脚踝长长的伤疤，指尖微凉，心底所有浮躁尘埃尽数涤荡。这道伤疤，封存着麦田全部辛劳与苦楚，藏着乡村长久的清贫与磨难。故乡的印记早已刻入骨髓，我再也走不出这片草尖托起的村庄，走不出这片让我落泪伤痛的麦田。麦田独有的气息、色彩、声响与韵律，早已融进我的容貌、血脉与骨血，相融共生，生生不息。



綦风

幽峡听溪（水粉画）

□梁光华

多付三元钱

□王治刚

刚落座，她便急切开口：“师傅，能开快一点吗？今天考英语，老师要求我们提前十五分钟抵达考场，我怕赶不上。”说完，她连忙解释，自己不小心选错了拼车模式，若是专车，本可准时抵达，拼车却需要绕行，容易耽误时间。

司机连忙说道：“开快些没问题，但我得先送完这位先上车的乘客，再送你。”女孩一听，愈发焦急：“那怎么办？师傅，麻烦靠边停一下，我下车重新拦

出租车吧。”

就在司机左右为难之际，我开口询问女孩：“你是去实验中学考点吧？我儿子今天也中考，刚坐上接送车没多久。”女孩轻轻点了点头。

“你现在下车重新拦车，也不一定马上打到。”我转头对司机说，“师傅，你先送这位同学去考场，我延后下车就行。”司机问道：“这样会多出一笔绕行费用，你不介意吗？”我答道：“没关系，

中考最重要。”

女孩又惊又喜，连声道谢。两分钟后，车辆调转方向直奔考点。路上车流缓行，道路两侧随处可见等候考生的家长。不多时，车子停在考点警戒线外，女孩抓起考试袋快步跑去，跑出几步后回身深深鞠了一躬，转瞬便汇入考生人流。

等我赶到母亲住处，屋内静谧安宁。翻看打车订单，因临时改道绕行，最终只多付了三元车费。

区区三元，不值一提。只因深知考生分秒必争的焦灼，我才愿意稍作退让。晨光漫进窗棂，我在心底默默祝愿，两个孩子都能从容赴考、正常发挥，得偿所愿。